

官渡古镇 4A 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项目名称）/标段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官渡古镇 4A 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官发改投资【2023】5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1）项目概况：项目改造位于昆明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官渡古镇，项目四至范围：位于广福路以东，云秀路、新宝象河以北。项目改造主要为对官渡古镇 4A 景区范围内的景区游客中心 450 平方米、九转花街（景区主街）和仿古街区装饰亮化改造 85000 平方米，景区绿化改造 1800 平方米，景区配套道路 24828.28 平方米，智能化系统提升改造（多功能智慧综合灯杆 35 个，智慧充电桩 23 个，智慧景区系统 1 套），停车位泊位 160 个，配置景区电瓶车 4 辆，设置 IP 和创意小品 40 个，对景区消防、公厕、环卫、标识标牌、雨污管网、景观河道、监控、电力等附属设施进行统一改造等。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建设提升现有智能化系统及配套设施，对景区周边沿线道路、河道、停车场、配电室增容等基础设施进行提升改造，同时对景区建筑外立面进行修缮提升等。项目总投资为 15764.21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12335.14 万元。

（2）技术标准：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工程建设的有关文件及招标文件的内容

。

2.2 标段划分和招标范围：（1）标段划分：本项目为 1 个标段。

（2）招标范围：对官渡古镇 4A 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范围内所有工程建设内容从勘察设计、施工阶段至保修期内的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合同范围内的施工及临时工程施工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和组织协调（四控三管一协调）以及保通工作和材料检验，受委托参与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及保修期内可能出现的修复等过程的全面监理，具体工作内容以最终经审核的施工图及招标人实际委托通知为准。

。

2.5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为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其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 类似项目业绩，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资格，其他要求（1）企业证照：投标人应为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

（2）财务要求：提供 2019 年—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满三年的须提供成立至今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8 年至今承担过（包括已完成或在实施项目）1 个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和 1 个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务手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4）总监理工程师资格：

①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资格并注册在投标人单位、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②作为总监理工程师 2018 年至今完成过 1 个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务手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中应体现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否则不予认可）。

（5）拟派项目组成员需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专业监理工程师、测量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专业监理工程师、景观绿化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市政工程监理工程师等专业监理工作人员，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6）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20 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

（7）具有投标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具体数量）个标段。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 23:59 时，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点击切换至“昆明市”)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J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点击切换至“昆明市”)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JZBJ等)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5.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本次招标(□组织；☒不组织)踏勘现场。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6.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其他发布公告的所有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u>	招标代理机构：	<u>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u>
地 址：	<u>昆明市官渡区五甲塘城市公园</u>	地 址：	<u>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u>
邮 编：	<u>/</u>	邮 编：	<u>650233</u>

联系人：顾工

电话：0871-67231172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联系人：钱惠、姚雪花

电话：130****1220、135****8685

传真：0871-63145686

电子邮件：∕

网址：∕

行政监督单位：昆明市官渡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填写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监管机构名称）

监督电话：0871-67176611

试用水印